

证券代码：920943

证券简称：优机股份

公告编号：2025-122

债券代码：810011

债券简称：优机定转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授权现金管理情况

（一）审议情况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及2025年10月10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拟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

（二）披露标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超过1,000万元的应当予以披露；上市公司连续12个月滚动发生委托理财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适用上述标准。

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全部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 7,000 万元，合计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1.48%，达到上述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

二、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	1.0-1.9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市场风险小，出现本金损失的概率较低，能够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证本金安全的要求。

(三)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四)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本次理财受托方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受托方信用情况良好，具备交易履约能力，本次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一)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二)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属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安全性高、流动性号，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 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174	5,000	1.0-1.7	2025年10月14日	2026年1月14日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否

六、 备查文件

《成都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协议书》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